

高平市自然资源局

关于人大代表第7号建议的答复

尊敬的毕俊强代表：

您所提出的“关于旅游景区用地出台政策的建议”已收悉。我局经过认真研究，现答复如下：

您的建议提得很好。

近年来，高平市坚持大抓文旅、大兴康养，紧扣高质量发展主题，将文旅康养产业纳入“1+4”支柱产业体系，通过编制全域旅游规划、优化空间布局，构建“一轴一带一廊”牵引、两翼协同、三区联动的发展格局，从“单点开花”到全域联动，旅游产业持续提质升级，文旅新场景和新业态不断涌现，在“旅游+康养+文化”融合发展的道路上稳步前行。

我们将通过以下措施推进机制建设。一是强化规划引领，预留发展空间。我市将文旅康养项目纳入国土空间规划“一张图”，统筹考虑文旅康养项目用地需求，将符合导向的特色文旅等项目纳入规划，明确哪里能建景区、民宿、康养设施。用好规划留白机制，预留一定比例的建设用地机动指标，优先用于乡村文旅康养、休闲度假等产业融合项目。

二是保障用地要素，推动项目落地。对符合规定的文旅康养项目，在用地计划、土地供应上予以重点保障，对自然景观用地、农林牧渔种植养殖用地，在不改变原用途、不修建永久性建筑物的前提下，可按现状管理使用，不征收不转用。对经

营性康养项目，依法通过出让、作价出资等方式供地，促进企业“落地生根”。高平市自然资源局 2021 年以来供应康养用地 5 宗 232.36 亩，保障了蔡志忠美术馆、高平国投康养服务中心等重点项目工程用地。

三是推行灵活供地，降低开发成本。我市鼓励采取长期租赁、先租后让、租让结合等方式供应文旅康养用地。支持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、企业（个人）入股联营使用集体建设用地等方式盘活利用存量土地，为项目节约了用地成本。对点状分布、难以成片开发的项目，支持在村庄规划中实行点状布局，合理确定地块面积和建设用途。2021 年以来通过以上方式供应康养用地 4 宗 49.18 亩，保障了陈区卧龙湾、苏庄喜镇等项目建设用地。

四是盘活闲置资产，拓展产业空间。支持盘活闲置厂房、仓库、学校、办公用房等存量资源，改造为康养旅居、民宿、研学、文创等设施，在符合规划、安全、生态的前提下，允许农民合法拥有的宅基地通过出租、入股、合作等方式盘活利用。

五是严守底线要求，确保合规发展。文旅康养项目建设必须符合“三区三线”管控要求，严格保护永久基本农田、生态保护红线，严禁借康养名义违规开发房地产，严禁破坏生态环境。

六是优化审批服务，提升办事效率。建立发改、文旅、自然资源、林草、生态环境等部门联动机制，对重点文旅康养项目提前介入、跟踪服务，对符合条件的项目开辟绿色通道，优先办理、限时办结，及时解决用地报批中的堵点难点问题，涉

及林地的项目，同步指导做好林地使用手续的办理。

下一步，我局将持续优化国土空间规划布局，强化用地要素保障、提升审批服务效能，加大存量用地盘活力度，全力支持文旅康养产业高质量发展。

以上答复您是否满意，如有意见，敬请反馈。

感谢您对自然资源工作的关心和支持，并欢迎今后提出更加宝贵意见。